檔號	/ /	保存年限	

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 收文 107.07.05 檔號：107446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函

機關地址：臺北市湖口街1號
承 辦 人：藍安宏
聯絡電話：(02)23977270
傳　　真：(02)23970522

24159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09巷6號3樓之3

受文者：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7月4日
發文字號：貿服字第1070151731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請至本局附件下載區下載https://att.trade.gov.tw/，識別碼：8mfL3)

主旨：檢送本局107年6月26日召開107年度第3次「開放中國大陸物品輸入審查會議」紀錄1份（如附件），請查照。

說明：本案會議紀錄另載於本局經貿資訊網首頁（網址：http://www.trade.gov.tw）之「貿易法規與管理」/「大陸物品管理」/「開放中國大陸物品輸入審查會議紀錄」公布。

正本：大陸委員會、勞動部、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財政部關務署通關業務組、財政部關務署稽核業務組、財政部關務署稅則法制組、財政部關務署基隆關、財政部關務署臺北關、財政部關務署臺中關、財政部關務署高雄關、經濟部工業局、本局貿易服務組、雙邊貿易一組、政風室、經濟部國際貿易局高雄辦事處、台灣科學工業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英商史耐輝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中益複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市歐洲商務協會、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臺灣省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臺灣自行車輸出業同業公會、台灣區造船工業同業公會、臺灣遊艇工業同業公會、臺灣體育用品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複合材料工業同業公會、全國產職業總工會、台北市商業會、新北市商業會、桃園市商業會、臺中市商業會、台南市商業會、高雄市商業會
副本：經濟部部長室、經濟部王次長室、本局國會聯絡室（均含附件）

局長 楊珍妮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107年度第3次「開放中國大陸物品輸入審查會議」紀錄

壹、時間：107年6月26日(星期二)上午9時30分

貳、地點：本局第1會議室

參、主席：黃組長瀞萱　　記錄：藍安宏

肆、出（列）席人員：(詳如簽名冊)

伍、主席致詞：(略)

陸、結論：

一、本次會議共審查7項貨品(詳如會議紀錄表)。

二、不同意開放進口項目5項:

(一)CCC3005.10.90.90-9EX「普麗舒自黏性傷口護墊」。

(二)CCC3005.10.90.90-9EX「防水透氣吸收傷口保護墊」。

(三)CCC3005.10.90.90-9EX「100%矽膠片」。

(四)CCC3005.90.90.00-1EX「美樂敷低沾黏傷口敷料」。

(五)CCC3005.90.90.00-1EX「傷口清創修護凝膠」。

三、保留1項貨品：

CCC3818.00.10.15-7「矽晶圓，直徑12吋及以上者」。

四、同意1項貨品開放進口:

CCC7019.90.90.19-6EX「多層針縫玻璃纖維補強物，100g/m2~3000g /m2，玻璃纖紗束>98%，聚酯纖維縫線<2%」。

柒、散會：上午11時5分。

107年度第3次開放中國大陸物品輸入審查會議
出席人員簽名冊

主辦單位：經濟部貿易局

時間	107年6月26日（星期二） 上午9時30分	地點	第1會議室
主持人	黃組長瀞萱	紀錄	藍安宏

單　　位	職　稱	簽名（請以正楷書寫，以利辨識）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副研究員	歐陽城
勞動部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財政部關務署通關業務組	專員	林錫新
財政部關務署稽核業務組		請假
財政部關務署稅則法制組	稽核	申之玫　鄭名富
財政部關務署基隆關	稽核	陳育民
財政部關務署臺北關	專員	許長勝
財政部關務署臺中關	稽核	張秉榮
財政部關務署高雄關	稽核	許晉祿
經濟部工業局	科員	朱國漢　陳芳賣　胡臨南
本局貿易服務組		朱財生　陳怡禎　陳怡雅　黃聰
雙邊貿易一組	科員	楊瑞祥

	單　　位	職稱	簽名(請以正楷書寫，以利辨識)
	政風室	稽核	丁聖煌
	高雄辦事處	辦事員	陳怡如
1~5	英商史耐輝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黃豊熊 曾銘雄 葉俊英
6	台灣科學工業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		(冷品) (加品) (加品) (台積電) 李煜祿 林榮智 林廷達 李中原 葉國芳
7	中益複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	林岡斌
	中華民國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請假
	台北市歐洲商務協會		黃星綸
	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		胡寧原
	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		陳創新 林榮佑
	臺灣省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		
	台灣區自行車輸出業同業公會		
	台灣區造船工業同業公會		
	台灣區遊艇工業同業公會		
	台灣區體育用品工業同業公會		
	台灣區複合材料工業同業公會		李惇謙
	全國產職業總工會		吳紹業
	臺北市商業會		
	新北市商業會		

單　　位	職 稱	簽名(請以正楷書寫，以利辨識)
桃園市商業會		
臺中市商業會		
臺南市商業會		
高雄市商業會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建議開放中國大陸物品輸入審查會議紀錄表

序號	原提案單位 貨品號列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特別規定
001	歐商會_英商史耐輝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3005109090-9EX	普麗舒自黏性傷口護墊 Primapore Adhesive Wound Dressing	

各單位意見：

＜經濟部工業局＞
一、廠商家數：3，年生產量(片)：10,464,130，年產值(千元)：30,192，國內生產比率(市占率)：28.3%，員工僱用人數：105人，年出口量：18,000 千元、2,680 PCS。
二、經查普麗舒自黏性傷口護墊，主要功能為手術後傷口、割傷、裂傷或縫合傷口之保護墊(僅供外用)，目前國內已有廠商產製相似產品並於市場販售，其功能及適應症與本案申請產品相似，對於開放進口應審慎評估。
三、國內自黏性傷口護墊製造廠已有GMP 認證，若開放大陸製產品進入，嚴重壓縮到本土既有市場與人力經費，多重面向考量下，建議審慎評估。
四、由於國內廠商多屬中小企業，且國內市場規模小，為讓國內廠商有立足空間，以避免嚴重影響業者之生存，建請暫緩開放自大陸進口。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一、依據藥事法第13條規定，醫療器材係用於診斷、治療、減輕、直接預防人類疾病、調節生育，或足以影響人類身體結構及機能，且非以藥理、免疫或代謝方法作用於人體，以達成其主要功能之儀器、器械、用具、物質、軟體、體外試劑及其相關物品；同法第40條規定，製造、輸入醫療器材，應向中央衛生主管機關申請查驗登記並繳納費用，經核准發給醫療器材許可證後，始得製造或輸入，合先敘明。
二、依據貴局所附資料，本案產品應以醫療器材管理，須符合前述藥事法相關規定。
三、有關大陸之相關產品是否准予進口乙節，除應依貴局之進口大陸物品法令規定辦理外，亦請一併參考各醫療器材相關公會意見為宜。

＜中華民國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無意見。

＜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
1、“史耐輝”普麗舒自黏性傷口護墊（滅菌）“Smith & Nephew”Primapore Adhesive Wound Dressing (Sterile)與會員廠產品（舒膚貼 泡棉島型敷料）為相近產品，其適用傷口及適應症均相同，因此國內已有類似品於市面銷售，實不需開放大陸製產品進入國內。
2、“英商史耐輝”防水透氣吸收傷口保護墊（滅菌）“Smith & Nephew” OPSITE Post-Op Transparent Waterproof Dressing with Absorbent Pad (Sterile)與會員廠產品（舒膚貼 泡棉島型敷料）為相近產品，其適用傷口及適應症均相同，因此國內已有類似品於市面銷售，實不需開放大陸製產品進入國內。

序號	原提案單位 貨品號列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特別規定

＜臺灣省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
逾期未回復，經107年4月20日電洽回復無意見。

＜臺北市商業會＞
無意見。

＜新北市商業會＞
無意見。

＜桃園市商業會＞
無意見。

＜臺中市商業會＞
無意見。

＜臺南市商業會＞
無意見。

＜高雄市商業會＞
逾期未回復，經107年4月20日電洽回復無意見。

審查結果：不准　　審查說明： 本項貨品依相關單位意見，不同意開放進口。

002 歐商會_英商史耐輝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防水透氣吸收傷口保護墊
Opsite Post Op Transparent Waterproof Dressing with Absorbent Pad
3005109090-9EX

各單位意見：

序號 原提案單位　　中文名稱　　特別規定
貨品號列　　英文名稱

＜經濟部工業局＞
一、廠商家數：2，年生產量(片)：4,014,130，年產值(千元)：18,692，國內生產比率(市占率)：35%，員工僱用人數：49人，年出口量：12,000 千元、2,680 PCS。
二、經查防水透氣吸收傷口保護墊，主要功能為用於覆蓋與保護傷口(僅供外用)，目前國內已有廠商產製相似產品並於市場販售，其功能及適應症與本案申請產品相似，對於開放進口應審慎評估。
三、國內防水透氣吸收傷口保護墊製造廠已有GMP 認證，若開放大陸製產品進入，嚴重壓縮到本土既有市場與人力經費，多重面向考量下，建議審慎評估。
四、由於國內廠商多屬中小企業，且國內市場規模小，為讓國內廠商有立足空間，以避免嚴重影響業者之生存，建請暫緩開放自大陸進口。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一、依據藥事法第13條規定，醫療器材係用於診斷、治療、減輕、直接預防人類疾病、調節生育，或足以影響人類身體結構及機能，且非以藥理、免疫或代謝方法作用於人體，以達成其主要功能之儀器、器械、用具、物質、軟體、體外試劑及其相關物品；同法第40條規定，製造、輸入醫療器材，應向中央衛生主管機關申請查驗登記並繳納費用，經核准發給醫療器材許可證後，始得製造或輸入，合先敘明。
二、依據貴局所附資料，本案產品應以醫療器材管理，須符合前述藥事法相關規定。
三、有關大陸之相關產品是否准予進口乙節，除應依貴局之進口大陸物品法令規定辦理外，亦請一併參考各醫療器材相關公會意見為宜。

＜中華民國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無意見。

＜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
1、“史耐輝”普麗舒自黏性傷口護墊（滅菌）“Smith & Nephew”Primapore Adhesive Wound Dressing (Sterile)與會員廠產品（舒膚貼 泡棉島型敷料）為相近產品，其適用傷口及適應症均相同，因此國內已有類似品於市面銷售，實不需開放大陸製產品進入國內。
2、“英商史耐輝”防水透氣吸收傷口保護墊（滅菌）“Smith & Nephew” OPSITE Post-Op Transparent Waterproof Dressing with Absorbent Pad (Sterile)與會員廠產品（舒膚貼 泡棉島型敷料）為相近產品，其適用傷口及適應症均相同，因此國內已有類似品於市面銷售，實不需開放大陸製產品進入國內。

＜臺灣省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
逾期未回復，經107年4月20日電洽回復無意見。

序號 原提案單位　　中文名稱　　特別規定
貨品號列　　英文名稱

＜臺北市商業會＞
無意見。

＜新北市商業會＞
無意見。

＜桃園市商業會＞
無意見。

＜臺中市商業會＞
無意見。

＜臺南市商業會＞
無意見。

＜高雄市商業會＞
逾期未回復，經107年4月20日電洽回復無意見。

審查結果：不准　　審查說明： 本項貨品依相關單位意見，不同意開放進口。

003 歐商會_英商史耐輝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１００％矽膠片
Cica Care Silscone Gel Sheeting
3005109090-9EX

各單位意見：

＜經濟部工業局＞
一、廠商家數：3，年生產量(片)：740,000，年產值(千元)：21,520，國內生產比率(市占率)：28.6%，員工僱用人數：249，年出口量：44,000 千元、36,000 PCS。
二、經查100%矽膠片，其主要功能為治療並預防肥厚型及增生形疤痕，目前國內已有廠商產製相似產品並於市場販售，其功能及適應症與本案申請產品相似，對於開放進口應審慎評估。
三、國內100%矽膠片製造廠已有GMP 認證，若開放大陸製產品進入，嚴重壓縮到本土既有市場與人力經費，多重面向考量下，建議審慎評估。
四、由於國內廠商多屬中小企業，且國內市場規模小，為讓國內廠商有立足空間，以避免嚴重影響業者之生存，建請暫緩開放自大陸進口。

序號 原提案單位　　中文名稱　　特別規定
貨品號列　　英文名稱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一、依據藥事法第13條規定，醫療器材係用於診斷、治療、減輕、直接預防人類疾病、調節生育，或足以影響人類身體結構及機能，且非以藥理、免疫或代謝方法作用於人體，以達成其主要功能之儀器、器械、用具、物質、軟體、體外試劑及其相關物品；同法第40條規定，製造、輸入醫療器材，應向中央衛生主管機關申請查驗登記並繳納費用，經核准發給醫療器材許可證後，始得製造或輸入，合先敘明。
二、依據貴局所附資料，本案產品應以醫療器材管理，須符合前述藥事法相關規定。
三、有關大陸之相關產品是否准予進口乙節，除應依貴局之進口大陸物品法令規定辦理外，亦請一併參考各醫療器材相關公會意見為宜。

＜中華民國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無意見。

＜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
1、"史耐輝"矽膠片cica care Silicone Gel sheeting，國內已有眾多相同產品於市面銷售，實不需開放大陸製產品進入國內。
2、會員廠自製矽膠片除外銷外，台灣市場觸及長庚醫院、國軍醫院、洗腎醫療診所等醫療院所；零售通路包含屈臣氏、康是美、丁丁藥局、佑全藥局等藥妝零售通路。
3、"史耐輝"矽膠片cica care Silicone Gel sheeting，會員廠產品已量產上市銷售，如開放此大陸製醫療器材進入臺灣市場，將嚴重壓縮本土廠商既有市場及開發人力與經費，故建議不開放此產品進口至台灣市場。

＜臺灣省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
逾期未回復，經107年4月20日電洽回復無意見。

＜臺北市商業會＞
無意見。

＜新北市商業會＞
無意見。

＜桃園市商業會＞
無意見。

＜臺中市商業會＞
無意見。

序號 原提案單位　　中文名稱　　特別規定
貨品號列　　英文名稱

＜臺南市商業會＞
無意見。

＜高雄市商業會＞
逾期未回復，經107年4月20日電洽回復無意見。

審查結果：不准　　審查說明： 本項貨品依相關單位意見，不同意開放進口。

---

004 歐商會_英商史耐輝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美樂敷低沾黏傷口敷料
Melolin Low-Adhesive Dressing
3005909000-1EX

各單位意見：

＜經濟部工業局＞
一、廠商家數：3，年生產量(片)：10,786,886，年產值(千元)：48,620，國內生產比率(市占率)：27.3%，員工僱用人數：105，年出口量：18,000 千元、59,056 PCS
二、經查美樂敷低沾黏傷口敷料，主要功能為覆蓋與保護傷口(僅外用)，目前國內已有廠商產製相似產品並於市場販售，其功能及適應症與本案申請產品相似，對於開放進口應審慎評估。
三、國內低沾黏傷口敷料製造廠已有GMP 認證，若開放大陸製產品進入，嚴重壓縮到本土既有市場與人力經費，多重面向考量下，建議審慎評估。
四、由於國內廠商多屬中小企業，且國內市場規模小，為讓國內廠商有立足空間，以避免嚴重影響業者之生存，建請暫緩開放自大陸進口。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一、依據藥事法第13條規定，醫療器材係用於診斷、治療、減輕、直接預防人類疾病、調節生育，或足以影響人類身體結構及機能，且非以藥理、免疫或代謝方法作用於人體，以達成其主要功能之儀器、器械、用具、物質、軟體、體外試劑及其相關物品；同法第40條規定，製造、輸入醫療器材，應向中央衛生主管機關申請查驗登記並繳納費用，經核准發給醫療器材許可證後，始得製造或輸入，合先敘明。
二、依據貴局所附資料，本案產品應以醫療器材管理，須符合前述藥事法相關規定。
三、有關大陸之相關產品是否准予進口乙節，除應依貴局之進口大陸物品法令規定辦理外，亦請一併參考各醫療器材相關公會意見為宜。

＜中華民國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無意見。

序號 原提案單位　　中文名稱　　特別規定
貨品號列　　英文名稱

＜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
1、此預計進口產品其功能與用途皆與會員廠相似；會員廠每年投入可觀資源致力於開發生產敷料供應市場所需；另部分國家存在不公平競爭，壓縮國內業者於國內外市場發展。
2、該項產品應係由施耐輝公司委託大陸廠商代工製作後，自大陸進口來台，而大陸生產品質，令人擔憂。其廠商生產產品之標準及一致性，更令人髮指，除部分不肖廠商，公然做假外，其賄賂公行，各式偽劣敷料充斥市場，更多有所聞，而非單一事件。
3、會員廠為國內專業敷料製造GMP廠，同時也擁有CE及FDA證書認證。自製防水透氣傷口敷料除外銷外，台灣市場觸及長庚醫院、國軍醫院、洗腎醫療診所等醫療院所；零售通路包含屈臣氏、康是美、丁丁藥局、佑全藥局等藥妝零售通路。
4、國內專業敷料之製造廠除獲GMP認證外，更有部份擁有CE及FDA證書認證，此產品內外銷皆有不錯成績；若開放此大陸製醫療器材進入臺灣市場，將嚴重壓縮本土廠商既有市場及開發人力與金費，故強烈堅決反對開放此產品進口至台灣市場。
5、" Smith & Nephew" OPSITE Flexifix Transparent Film Roll(unsterile)此產品與“康力得”防水敷料（衛署醫器製壹字第003979 號）為同類型產品，且會員廠的產品為滅菌產品，對病人的傷口多一層保障，會員廠產品的市佔率已低，且生產過剩，若再開放進口，將壓縮國內市佔率，故不贊成開放進口。

＜臺灣省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
逾期未回復，經107年4月20日電洽回復無意見。

＜臺北市商業會＞
無意見。

＜新北市商業會＞
無意見。

＜桃園市商業會＞
無意見。

＜臺中市商業會＞
無意見。

＜臺南市商業會＞
無意見。

序號	原提案單位 貨品號列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特別規定

＜高雄市商業會＞
逾期未回復，經107年4月20日電洽回復無意見。

審查結果：不准　　審查說明： 本項貨品依相關單位意見，不同意開放進口。

005 歐商會_英商史耐輝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傷口清創修護凝膠
3005909000-1EX　Intrasite Gel Hydrogel Wound Dressing and Burn Dressing

各單位意見：

＜經濟部工業局＞
一、廠商家數：1，年生產量(片)：100,000，年產值(千元)：5,000，國內生產比率(市占率)：15%，員工僱用人數：200。
二、經查傷口清創修護凝膠，主要功能為促進自融清創、溫和地清除壞死組織，同時能鬆開腐肉和吸收一些滲液，達到清潔傷口作用，目前國內已有廠商產製相似產品並於市場販售，其功能及適應症與本案申請產品相似，對於開放進口應審慎評估。
三、國內傷口清創修護凝膠製造廠已有GMP 認證，若開放大陸製產品進入，嚴重壓縮到本土既有市場與人力經費，多重面向考量下，建議審慎評估。
四、由於國內廠商多屬中小企業，且國內市場規模小，為讓國內廠商有立足空間，以避免嚴重影響業者之生存，建請暫緩開放自大陸進口。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一、依據藥事法第13條規定，醫療器材係用於診斷、治療、減輕、直接預防人類疾病、調節生育，或足以影響人類身體結構及機能，且非以藥理、免疫或代謝方法作用於人體，以達成其主要功能之儀器、器械、用具、物質、軟體、體外試劑及其相關物品；同法第40條規定，製造、輸入醫療器材，應向中央衛生主管機關申請查驗登記並繳納費用，經核准發給醫療器材許可證後，始得製造或輸入，合先敘明。
二、依據貴局所附資料，本案產品應以醫療器材管理，須符合前述藥事法相關規定。
三、有關大陸之相關產品是否准予進口乙節，除應依貴局之進口大陸物品法令規定辦理外，亦請一併參考各醫療器材相關公會意見為宜。

＜中華民國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無意見。

序號 原提案單位　　中文名稱　　特別規定
貨品號列　　英文名稱

＜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
1、國內亦有數家廠商製造類似產品，如「TAICEND 疤痕凝膠（未滅菌)」、"健康與美麗" 疤痕凝膠（未滅菌)」及「舒膚貼 疤痕凝膠(未滅菌)」等產品，皆屬於矽膠類型的疤痕凝膠，若加計ＴＦＤＡ許可證資料庫所列舉之輸入疤痕凝膠產品，則多達20項，若以分類「I4025疤痕處理矽膠產品」檢索則有更多類似品，故申請理由所撰「產品成分、材質、製造流程均屬Smith&Nephew技術，國內生產業無法提供此技術故無產製」實屬誇大之詞。
2、疤痕凝膠為國內可生產品項，會員廠每月產能可達10000瓶以上，然而，目前受限於市場，難以積極行銷，亦即是國內現有閒置產能。
3、舒膚貼疤痕凝膠、舒膚貼膚色疤痕凝膠並已取得衛生署許可於台灣上市。亦已量產上市銷售，如開放此大陸製醫療器材進入臺灣市場，將嚴重壓縮本土廠商既有市場及開發人力與經費，故建議不開放此產品進口至台灣市場。

＜臺灣省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
逾期未回復，經107年4月20日電洽回復無意見。

＜臺北市商業會＞
無意見。

＜新北市商業會＞
無意見。

＜桃園市商業會＞
無意見。

＜臺中市商業會＞
無意見。

＜臺南市商業會＞
無意見。

＜高雄市商業會＞
逾期未回復，經107年4月20日電洽回復無意見。

審查結果：不准　　審查說明： 本項貨品依相關單位意見，不同意開放進口。

序號	原提案單位 貨品號列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特別規定
006	台灣科學工業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 3818001015-7	矽晶圓，直徑１２吋及以上者 Wafer of silicon, dimension of 12 inch or more	

各單位意見：

＜經濟部工業局＞
一、上下游公會意見：中華民國半導體產業協會107年3月6日(107)導協字第028號函回復：目前台灣12吋矽晶圓需求量大於供給量，且全球性缺貨；這是一個自由競爭的市場，該協會認為無不良影響，可以同意。
二、製造廠商環球晶圓及台塑勝高回復如下：
(一)環球晶圓：該公司建議若國內考慮開放中國大陸製矽晶圓進口，政府相關單位能建立定期審查機制，或以專案處理，以保障台灣業者權益。
(二)台塑勝高：該公司表示台灣客戶目前並無發生「直徑12吋及以上矽晶圓」缺貨情形，另表達中國大陸矽晶圓廠接受巨額的政府補助，若貿然開放來台銷售將導致削價競爭，將嚴重傷害公司等台灣空白矽晶圓產業。
三、綜上，本案貨品，經詢中華民國半導體產業協會及廠商意見，因廠商存有疑慮，若可解除廠商疑慮後，或可以專案進口等方式辦理。

＜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
無意見。

＜臺北市商業會＞
無意見。

＜新北市商業會＞
無意見。

＜桃園市商業會＞
無意見。

＜臺中市商業會＞
無意見。

＜臺南市商業會＞
無意見。

＜高雄市商業會＞
逾期未回復，經107年4月20日電洽回復無意見。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建議開放中國大陸物品輸入審查會議紀錄表

序號	原提案單位 貨品號列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特別規定

審查結果：保留　　審查說明： 本項貨品請工業局再考量後提下次會議討論，爰予以保留。廠商如有需要請以專案申請進口方式辦理。

007	中益複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7019909019-6EX	多層針縫玻璃纖維補強物，１００ｇ／ｍ２～３０００ｇ／ｍ２，玻璃纖紗束　＞９８％　，　聚酯纖維縫線　＜　２　％ Glass stitched multi-layer fabrics,100 g/m2~3000 g/m2, Glass fiber roving > 98%, PES sewing thread < 2%	

各單位意見：

＜經濟部工業局＞

＜台灣區自行車輸出業同業公會＞
逾期未回覆，經107年6月15日電洽回復無意見

＜台灣區造船工業同業公會＞

＜台灣區遊艇工業同業公會＞

＜台灣區體育用品工業同業公會＞
逾期未回覆，經107年6月15日電洽回復無意見

＜台灣區複合材料工業同業公會＞

＜臺北市商業會＞

＜新北市商業會＞
逾期未回覆，經6月15日電洽回復無意見

＜桃園市商業會＞
逾期未回覆，經6月15日電洽回復無意見

序號 原提案單位　　中文名稱　　特別規定
貨品號列　　英文名稱

＜臺中市商業會＞
逾期未回覆，經107年6月15日電洽回復無意見

＜臺南市商業會＞
逾期未回覆，經6月15日電洽回復無意見

＜高雄市商業會＞
逾期未回覆，經6月15日電洽回復無意見

＜財政部關務署 ＞
依檢附之產品資料說明，係由二層或多層玻璃纖維組成，各層間呈0度、正45度、負45度或90度等不同方向排列，以聚酯纖維線縫錠結合而成之織物，宜歸列稅則號別第7019.90.90號「其他玻璃纖維(包括玻璃絨)製品」款下。

審查結果：准許　　審查說明： 本項貨品同意開放進口,中英文貨品名稱為「多層針縫玻璃纖維補強物, 100g/m2~3000g/m2, 玻璃纖紗束>98%, 聚酯纖維縫線<2% Glass stitched multi-layer fabrics, 100 g/m2~3000 g/m2, glass fiber roving>98%, polyester fiber sewing thread<2%」